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正取生】報到須知



招生資訊 QR Code

主旨：參加本校 113 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經錄取為正取生者，請詳細閱讀本招生錄取報到須知，並依規定辦理報到手續。

說明：

壹、本校採網路報到，錄取生須完成網路報到登錄並上傳完成簽名之「報到意願切結書（上傳檔案格式須為 PDF，一經送出後即無法修改，請務必確認上傳檔案之正確性、清晰度及是否完成簽名）」；報到程序如下述，逾期未完成所有報到程序者，視為放棄錄取資格，其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原錄取生不得異議。

- 1、請先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網→四技二專→「四技申請入學（高中生）」→點選「報到系統」。
- 2、請選擇報到系（組）（與第一階段相同）並確認基本資料無誤後，點選【報到意願切結書】下載列印。
- 3、請詳閱「報到意願切結書」保證事項，填寫並簽名（含家長或監護人簽名）。
- 4、將完成簽名之「報到意願切結書」檔案上傳後，點選【送出】。
- 5、**完成上傳手續後須待本校審核通過方為報到成功**；本校將盡快進行審核，並於上班時間內（08:30~17:00）適時更新審核狀態，請錄取生適時至「報到審查結果查詢系統」登錄查詢最新報到審核結果。（※如為審核不通過者，須於報到期限內，依據不通過原因補正後再次進行上傳手續，以免影響報到權益；逾期未完成補正及上傳程序者，視為放棄錄取資格，其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原錄取生不得異議。）



6/13（四）如獲大學個人申請入學統一分發錄取，欲就讀本校時：

於 113 年 6 月 14 日（五）12:00 前，依大學個人申請放棄入學資格規定，上網完成「錄取生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申請，並列印「完成聲明放棄入學資格確認表」，傳真（05-6310857）或 E-mail 至 nfu101@nfu.edu.tw（信件主旨標題：申請編號-姓名-錄取系別-大學個人申請放棄入學資格確認表）以資備查。

3 分鐘後以電話（05-6315106）確認是否已收到傳真或電子郵件（請擇一）

貳、報到注意事項：

一、報到期限：

自 113 年 5 月 29 日（星期三）15:00 起至 113 年 6 月 4 日（星期二）12:00 止，逾期未辦理報到者，視同自願放棄錄取資格論，其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之。

二、向本校辦理報到時，若已先完成另一科大校系(組)報到者，應先辦理聲明放棄原先報到校系(組)之錄取資格，未完成放棄者^(註)，本校不予受理報到手續。(註：所謂「完成放棄」須是已報到之科大於總會系統上註記「報到後放棄」才算)

三、**已完成報到手續**之正取生，於113年6月13日(星期四)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統一分發結果公告，如獲分發錄取時：

(一) 欲就讀本校者：

須於**113年6月14日(星期五)12:00前**，依大學個人申請放棄入學資格規定，**上網完成「錄取生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申請，並列印「完成聲明放棄入學資格確認表」**，傳真至05-6310857或電子檔E-mail至nful01@nfu.edu.tw備查(信件主旨標題：申請編號-姓名-大學個人申請放棄入學資格確認表)，**再於3分鐘後以電話(05-6315106)確認是否已收到傳真或電子郵件(請擇一)**，逾時不予受理，考生不得異議。

(二) 欲就讀普通大學者：

亦請於113年6月14日(星期五)12:00前，將「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經申請生及家長或監護人簽章後，傳真(05-6310857)至本校綜合教務組；或E-mail至nful01@nfu.edu.tw(信件主旨標題：申請編號-姓名-錄取系別-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再於3分鐘後以電話(05-6315106)確認是否已收到傳真或電子郵件(請擇一)**，逾時不予受理，考生不得異議。

113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之處理，請參閱簡章《十四、放棄入學資格之處理》(查詢網址：https://www.cac.edu.tw/apply113/appform_1.php)。

再次提醒！獲分發錄取生如欲選擇就讀本校(科大)者，請確實完成大學個人申請放棄入學資格手續，本校將確實查核科技校院四技申請入學重複報到與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之錄取資格者，**未依規定辦理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本校得依113學年度四年制申請入學招生簡章規定(P16-P17)重複報到者，一律取消本校招生之錄取資格**，其缺額本校將逕行辦理備取生遞補，原錄取生不得異議。

四、**正取生逾時(至6月4日12:00)未完成報到手續者，即視為自願放棄錄取資格**，責任由申請生自負，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報到，其缺額本校將逕行辦理備取生遞補，正取生不得異議。

五、凡**第一階段已完成報到因故放棄錄取資格者**，一律須於**113年6月14日(星期五)12:00前**，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經申請生及家長或監護人簽章後，傳真(05-6310857)至本校綜合教務組；或E-mail至nful01@nfu.edu.tw(信件主旨標題：申請編號-姓名-錄取系別-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再於3分鐘後以電話(05-6315106)確認是否已收到傳真或電子郵件(請擇一)**。

六、正取生於本校第一階段時間內完成報到手續後，**除因須辦理科技校院四技申請入學其他校系(組)、學程備取遞補報到者**，得於本校規定之第二階段錄取報到截止日期時間前(自113年6月14日13:00起至113年6月16日17:00止)，向本校聲明放棄錄取資格，否則不得聲明放棄已報到校系(組)、學程之錄取資格，且不得參加113學年度其他入學招生管道之報名。辦理聲明放棄錄取資格後，亦不得要求恢復已聲明放棄校系(組)、學程錄取報到資格。

七、本校「報到意願切結書」及「**第一階段**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等表格，請於本校〔首頁→招生資訊→四技二專→四技申請入學(高中生)→最新消息〕查詢「113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高中生)錄取榜單暨正備取生報到須知公告」下載列印。

八、正取生報到作業諮詢，請逕洽本校教務處綜合教務組顏小姐，電話：(05)631-5106。【如於非上班時間內亦可以e-mail(may@nfu.edu.tw)聯繫，業務承辦人將於上班時間內回覆】

